1. **实施单位及其基础平台产品要求**
   1. **实施团队能力要求**

1、项目实施团队应遵循信息系统项目管理过程进行实施，应指定专人与项目负责人现场对接，负责项目工作的组织、协调。

2、实施过程中，项目团队成员的人员变动应事先向项目负责人报备并获准（因不可抗拒力所导致之人员变动可不在此列）。

* 1. **基础平台产品要求**

投标文件内应提供原型软件平台与相应系统的功能符合性对比说明。

* 1. **实施要求**

1、实施单位应同中标单位，中标单位不得将本项目转包。

2、系统建设方案中应包含可行的项目实施计划和人力资源计划，并确保按照方案和计划建设完成。

* 1. **人员培训要求**

1、应对开发完成的系统的平台方各级业务管理人员提供操作的能力培训，使之具备基于本系统的日常业务管理能力。

2、应对参与本项目的系统维护人员提供系统管理运维能力培训，使之具备系统的日常管理运维能力。

3、应以线下形式提供全部培训资料，纸质版或电子版。

* 1. **后期维护与技术支持要求**

实施单位在本项目上线试运行开始即要提供运维服务，同时，验收后需要提供一年的技术支持服务，费用包含在投标总价中。

实施单位应提供免费技术支持热线服务，对于用户电话，应立即给出响应，对于用户邮件，应在24小时内给出响应，并在48小时内给出解决方案。对48小时内无法解决的问题，应提供现场服务，其中，对于系统不可正常使用等重大问题，应在24小时内安排技术人员现场解决。

* 1. **交付要求**

合同签署后，实施单位应分阶段提供以下交付物（具体以合同和SOW中之约定为准），交付物文档应完整、清楚：

 项目计划

 干系人表

 软硬件配置表

 安装部署文档

 系统安装确认单

 启动会PPT

 数据导入模板

 系统需求列表excle

 系统设计方案word

 用户使用说明书（含面向系统管理员和普通用户的版本）

 系统试运行问题记录

 项目验收单

 客户信息交接单

 其它本文档中涉列的及必要的文档

项目终验收时，提供完整的上述交付物电子版，部分必要的交付物需要提供纸质版。

* 1. **保密要求**

中标方参与项目的所有人员应严格遵守招标方的保密要求签订保密协议,并由中标方担保；招标方对于中标方提供的资料，不得以任何形式向第三方传播。保密期限不受本项目期限的限制，在本项目履行完毕后，保密信息接受方仍应承担保密义务。

* 1. **软件产权要求**

中标方全面承担因中标方提供的产品和技术涉及第三方产品和技术所引起的一切法律和经济责任。

中标方应保证招标方不受到第三方关于侵犯版权和专利权的指控，任何第三方如果提出指控，中标方应与第三方交涉，承担可能发生的一切法律责任、费用和后果，并赔偿招标方的损失。

本次开发的产品知识产权成果归招标方和中标方双方共有，对于由中标方自行开发的可复用中间组件产品，要求公开源码设计，不能公开的应明确说明。

本次开发的产品，特别是基础架构、开发组件等招标方拥有长期再次开发使用的权利